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以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具体如下：

（一）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1.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现代投资，证券代码：000900）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2.经公司及有关各方协商和论证，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

3.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4.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经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27 日起继续停牌。

5.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继续停牌。

6.2018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发出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8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27 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不超过 3 个月。

7.停牌期间，公司确定了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和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和具有保荐业务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组织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实质性调查、论证，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

8.在筹划本次交易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方以及中介机构已经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与相关方签署了保密协议，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写、递交并填报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内幕信息知情人等相关材料。

9.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披露了《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等相关材料。

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本次交易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认真审核了本次交易的有关文件，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并对公司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回复问询函的相关文件，有关回复及《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修订稿）》。

2018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14 号），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及交易各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一落实及回复，并对《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进行相应的补充和完善。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回复问询函的相关文件。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现代投资，证券代码：000900）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

11.2018 年 5 月 25 日、2018 年 6 月 25 日、2018 年 7 月 25 日、2018 年 8 月 25 日、2018 年 9 月 25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将每隔 30 日发布一次重组预案后的进展情况公告。

12.本次交易事项尚须获得一系列批准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通过、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综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完整、合法、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效。

（二）关于本次交易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事宜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做出如下声明和保证：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前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履行的程序完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之签署页）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